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0年4月2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于2020年4月23日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公司监事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一）、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二）、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的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定期报告披露工作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公司2020年4月24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2020年4月24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备查文件：

- 1、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其他与本次会议相关的文件。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